

灯具代理 灯具代理销售合同(优秀10篇)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灯具代理 灯具代理销售合同(10篇) 篇一

为扩大甲方生产的绿环牌淀粉牙签的市场占有率，提高企业的知名度和产品的美誉度，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就乙方以代理商的身份销售甲方的绿环牌淀粉牙签事宜，达成如下共识，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代理区域范围：

二、代理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三、代理商资格的取得条件为：乙方一次性从甲方购买万元的商品方能取得代理商资格。

四、代理商的权力与义务：

1、代理商有权在其代理区域范围内发展代销商和经销商；

2、代理商有权在其代理区域范围内自主决定业务人员的配备数量；

4、代理商有义务将发展代销商与经销商情况每个季度向甲方通报一次；

5、代理商有义务在年终时将主要布点单位名单及其变化情况通报给甲方；

6、代理商有义务每个季度向甲方通报一次产品市场供求信息变化情况。

五、甲方的权力与义务：

1、甲方有权对代理商的销售情况进行检查指导；

2、甲方有权纠正代理商不当的市场经营行为；

3、甲方有义务协助代理商做好代理区域范围内的市场营销策划工作；

4、甲方有义务做好全国范围的市场营销与产品的宣传推广工作；

5、甲方有义务每个季度向代理商通报一次全国市场的销售情况。

六、代理商的销售限额。代理商自取得代理销售权之日起连续十二个月为一年，每年的最低销售量不得少于亿支淀粉牙签。

代理商一年内销售量达到亿支淀粉牙签时，按%的比例予以奖励；销售量达到亿支淀粉牙签时，按%的比例予以奖励，奖励部分随同进货量发给代理商。

七、商品退换规定。代理商经销的商品如出现质量问题甲方负责包退、包换，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代理期满的存货如在保质期内甲方负责退货，相关费用由代理商承担；如代理商保管不当造成商品变质不在退换范围之内。

八、供货与结算。甲乙双方均应安排专人负责供货与验货事宜，如发生人员变化应及时通知对方；在正常情况下甲方接到乙方订单和货款后5日内将商品发出(单支包装除外)，运输费

用由乙方承担;乙方要及时验货,如发生数量、规格不符等情况要及时通报甲方,确系运输途中丢失、损坏必须当即向运输单位交涉索赔,属于甲方过失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否则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货款结算,原则为一单一清制。

九、违约责任。

乙方未经甲方许可超出代理区域范围销售商品视为违约,乙方的销售量达不到最低销售量视为违约,乙方擅自降价恶意竞争的行为视为违约;甲方供货不及时,或连续3个月供货量不能满足乙方需求视为违约,甲方直接接待乙方代理区域内客户视为违约。

发生违约事件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无效按下列原则处理:

- 1、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取消乙方的代理权,库存商品不予退货。
- 2、乙方因销售量达不到最低限额而违约,甲方酌减代理区域范围,直至取消乙方的代理权。退货费用由乙方承担。
- 3、甲方违约,在最低销售量以内部分按缺货数量供销差价的10%赔偿乙方,超过最低销售量部分和不可抗力因素影响部分免责。

甲方(签章): _____ 乙方(签章):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灯具代理 灯具代理销售合同(10篇)篇二

乙方: _____

第一条、产品详情

- 1、品名规格： _____；
- 2、材质： _____；
- 3、规格型号： _____；
- 4、数量： _____；
- 5、含税单价： _____；金额(元)： _____；
- 6、生产厂家： _____；
- 7、以上详细信息见清单详情。

第二条、质量标准

甲方保证所销售的_____货物符合现行国标，并附原始材质证书。如经乙方验收有质量问题，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有权根据具体情况要求甲方降价，换货，退货，一切损失由甲方承担。

第三条、价格条款

本合同单价为甲方仓库含税交货价，运杂费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付款方式

在签订合同后，乙方预付合同货款10%，共计_____元，余款_____元提货前付清，款到提货，按实发数量结算。

第五条、交货地点、方式、期限

- 1、交货地点： _____；
- 2、交货方式： _____；

3、交货期限：_____；

第六条、包装方式、损耗计算

按通用方式包装，按理论计重。

第七条、违约责任

第八条、争议纠纷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当事人应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

2、如果协商未成，双方同意向_____仲裁委员会提交仲裁并接受其仲裁规则。该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双方将无条件地履行该仲裁裁决。风险告知：关于争议解决方式的约定，可以选择到有管辖权法院诉讼或者选择仲裁，二者的本质区别是若约定仲裁解决仲裁一裁终局，约定向法院提起诉讼两审终审。

第九条、其他约定

1、本合同一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

2、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修改或解除，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或解除，对方有权拒绝，并可要求变更、修改或解除合同的一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4、甲、乙双方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通知对方，并说明相关理由。

5、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持叁份，乙方持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灯具代理 灯具代理销售合同(10篇) 篇三

地址：

户籍地址：

现居地址：

代理区域：

第一条：乙方认同甲方制定的个人代理协议，并保证严格遵守。

第二条：乙方与甲方没有劳动、劳务以及其它任何形式的聘用关系，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由本协议约定。

第三条：乙方享有的权利

1. 根据本协议约定，为乙方介绍客户，从事客户开发。
2. 乙方成功开发客户后：（签署《贷款服务合同》且资金到位），有按本协议约定向甲方收取个人代理报酬的协议。

第四条：乙方应尽的义务

1. 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2. 遵守甲方的相关规章制度。
3. 遵守协议规定、个人代理服务准则。

忠实准则：必须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忠实履行自己的中介义务，积极促成客户签订《贷款服务合同》，不得阻扰妨碍客户的签约活动，不得损害客户的合法权益。

告知义务：如实向签约双方告知有关签订事项，特别要向客户阐述该笔贷款金额，所需承担的利息费，贷款业务的有关进度。向甲方提供真实的各人信息材料，积极配合融资部门贷款申请，以保障贷款顺利进行。

实名准则：在从事中介业务时，乙方不得隐瞒身份；同时必须向甲方提供客户的真实身份。

第五条：乙方开发客户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六条：乙方与甲方签订本协议后，方可进行业务开发，并据此行使有关权利，承担有关义务，接受甲方有关个人代理商管理制度的约束。

第七条：居间报酬及领取方式

1. 乙方实际促成客户签订《贷款服务合同》，并严格履行本协议。

3. 乙方中介报酬计算方法及奖励标准(附表)

4. 乙方在每个客户递交资料的同时可以向客户收取金融服务费6%，其中6%乙方可以收取3%作为乙方的金融服务费用，其余3%归公司所有。

5. 乙方需要向甲方缴纳元作为放款保证金，甲方需要负责信贷客户最少为期为 期的准时还款，入为达到甲方有权在乙方的保证金上扣除当期的还款金额，如乙方递交的信贷客户出现首逾，甲方有权对乙方做出“立即停单、结束代理”等系列处理条例。

第八条：业绩考核要求

甲方定期对乙方业绩进行考核，对业绩优秀的给与额外奖励，

对业绩不达标敦促其改进，限定期限仍无法达到考核标准，甲方有权终止个人代理合作关系。

备注：对完成或超额业务量个人代理奖励(现金、物品、旅游等)，具体奖励按月初制定奖励方案实施。

第九条：乙方有以下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甲方终止合作关系的传达方式包括：书面文件邮寄。

1. 利用甲方代理商身份变相非法集资或融资的。
2. 以甲方代理商的名义从事非法代理交易业务。
3. 以甲方代理商的名义从事于授权范围无关的活动，损害甲方形象的。
4. 向客户做获利保证或共担风险承诺的。
5. 其他有损于甲方利益和客户利益的行为。

第十条：因本协议或履行本协议产生的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果，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生效和有效期

1. 本协议双方签字后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与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协议有效期为日至日，协议期满提前15个工作日商定续签或终止合作。

授权委托人(签字)：

灯具代理 灯具代理销售合同(10篇)篇四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注：标的物单价固定，数量为暂估量，最终结算数量以现场收料人员签收的票据作为结算依据。

第二条. 质量标准

应符合 国家强制性标准。

第三条. 交(提)货方式及验收

1. 甲方提前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备货，乙方按甲方要求时间将货物及时送达至 。
2. 标的物的包装、供货、运输、卸车等工作及费用由乙方负责，运输途中的毁损、灭失责任由乙方承担。
3.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私自随意在现场卸货。
4. 经现场取样验收合格并填写验收单后视为甲方接收。
5. 货到现场三日内如有质量问题，乙方应无条件退货，运输费用及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担。

第四条. 结算及付款

第五条. 违约责任

- 1、如乙方因所供货物不符合合同要求导致甲方遭受损失，乙方应承担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 2、如乙方未按时将货物送到施工现场导致甲方遭受损失，乙方应承担合同总价款2%的违约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 3、乙方须保障甲方使用其产品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 4、甲乙双方特别约定本合同债权不得转让，如违反本约定，除转让行为无效外，违约方应支付另一方合同价款10%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另一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第六条. 合同解除

- 2、甲方迟延履行超过 日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 3、因一方违约使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欲终止或解除全部合同，应以书面形式通知违约方，解除合同从书面通知送达对方时生效，如采用邮寄方式送达，双方一致同意按本合同地址发送邮件15日后视为送达。

第七条. 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任何一方都有权解除合同。所谓不可抗力，是指双方无法预见、无法避免并无法克服的客观情况。

第八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以由

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依法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其他

1、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灯具代理 灯具代理销售合同(10篇)篇五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乙 方: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第一条 订购产品

具体灯具参数及要求见附件。

第二条 货物的质量技术标准

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的质量、技术性能必须符合甲方技术要求及效果图要求(见附件)。

2、要求使用的材料必须符合甲方的要求，若乙方有更换物料或扣减物料的现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将全部已付货款退回，并由乙方承担甲方的全部损失。

第三条 货物交付和验收

1、交付时间：乙方应于签订合同后15日内将星光灯运至甲方指定地点。

3、甲方按照所提供的技术指标要求及效果图进行产品验收。

4、如双方对货物质量不能取得一致意见时，任何一方均可提请专业机构检验，该检验机构的检验结果应作为双方必须遵循的依据，由此而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5、乙方应于交付货物时向甲方提交以下资料：

(1) 产品合格证(或质量证明)；

(2) 使用说明；

(3) 保修证明和维修手册；

(4) 产品检测报告

(5) 发票；

第四条 货款的支付

本合同签订后3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额的30%，即 元；全部货到3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额的65%，即元；安装亮灯后一个月付清余下的5%。

第五条 货物包装

乙方须采用确保货物安全的包装方式进行包装，并承担包装和运输费用，因包装导致货物受损的，由乙方承担责任。

第六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 1、乙方所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 1 年，自甲方验收确认后起算，在保证期内，货物发生任何质量问题的，乙方均应免费进行退换货，如甲方同意维修的，乙方给予免费维修。
- 2、质量保证期满后，乙方在只收取材料费的前提下继续为甲方提供维修服务。
- 3、在保证期内，乙方应于接到甲方通知后 2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进行维修服务。否则，甲方可自行组织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在质量保证金中直接扣除。
- 4、如因乙方货物存在质量问题，导致甲方或第三方遭受人身或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七条 不可抗力

本合同履行期间如发生水灾、火灾、地震等自然灾害以及双方确认的不可抗力事故，受影响一方应当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五日内以传真或特快专递等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出具相关政府部门的有效证明，可允许合同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由此发生的损失各自承担。

第八条 合同变更及解除

- 1、任何一方如要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均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一致签署书面协议。

2、乙方累计迟延交付货物3日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本合同自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书面通知之日起自动解除。合同解除后，乙方仍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应当全面、适当地履行本合同，因一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赔偿对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2、乙方未按照已经确认的产品内容发货，应当负责更换或补足；造成交货延迟的，每延迟一日，按延迟交付货物价款的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延迟3日以上的，除支付违约金外，甲方有权取消合同。

第十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

1、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项，由双方另行签署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 其他约定事项

1、乙方保证其所提供产品价格是向其他客户提供的同质同类产品中最低的，如在甲方订单发出之日起一年内发现其产

品价格高于乙方向其他客户提供产品价格的，乙方应向甲方退还差价。

2、如乙方提供的产品系假冒伪劣产品的，除免费退换之外，乙方应按照假冒伪劣产品价款二倍进行赔偿，如其赔偿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损失。

灯具代理 灯具代理销售合同(10篇) 篇六

本文目录

1. 灯具合同范本
2. 灯具音响设备购销合同
3. 灯具音响设备购销合同

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

供应商(乙方)：

鉴证方：

第一条：设备品牌、规格型号、数量、价格及其它

金额单位：元 数量单位：台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合同总价(人民币小写):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注: 以上合同总价包括运抵甲方的运费及安装调试费等。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供的设备是符合国家技术规范和质量标准, 经国家“三c”认证或国家有关部门检验的合格产品, 未曾开箱使用, 与合同规定的型号与配置相一致, 能够与用户现有设备正常连接; 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 能在设备功能范围内保障甲方的系统安全, 并稳定运行, 所供的设备符合甲方的采购要求。软件产品是原厂产品包或原厂商提供的许可证协议。如发生所供设备与合同不符, 甲方有权拒收或退货, 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乙方承担。

第三条: 交货时间、地点

1、乙方在合同生效后 个工作日内, 按照其与甲方的事先约定将所供设备(出厂原包装)运至指定地点(杭州市内)拆箱, 负责安装调试和设备的集成, 按照甲方要求安装其它相关软件(软件版权由甲方负责), 正常运行后交甲方验收。

2、所供设备交付使用时, 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产品使用说明书、质量保证书、三包凭证等相关资料 and 原配的附件。

第四条：验收

- 1、乙方将所供设备运至交货地点拆箱、安装调试完毕后，由甲方当场验收，双方共同签署《杭州市政府采购货物验收回复单》和《杭州市政府采购售后服务质量反馈表》。乙方提供的产品型号统一对应、描述一致。
- 2、鉴证方将会同采购办、监察、审计等部门以及聘请的技术顾问履行监督责任。

第五条：售后服务

- 1、售后服务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乙方提供上门现场服务。所购设备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为 个月，乙方承诺免费提供7*24小时的电话技术支持和5*12小时的现场技术服务。
- 2、现场服务响应时间：乙方在质保期内接到甲方的电话后，杭州市区30分钟内响应，2个小时内到达现场，4小时内修复故障，4小时内不能修复的，承诺采取提供备品、备件或备机等措施，以保证甲方的正常工作，待维修配件到后再换回。

第六条：履约保证金

合同履行完毕后，由乙方开具统一收款收据(须有财政或税务机关监制章)，并持《杭州市政府采购货物验收回复单》、《杭州市政府采购售后服务质量反馈表》向鉴证方办理履约保证金无息原额退还手续。

第七条：货款的支付

经甲方验收合格交货后，乙方须在三个工作日内将《杭州市政府采购货物验收回复单》、《杭州市政府采购售后服务质量反馈表》报鉴证方备案后，凭原始凭据(发票)、《杭州市政府采购货物验收回复单》在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办理结算

贷款手续。

第八条：其他约定

第九条：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履行合同的，自逾期之日起，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0.2%的违约金；乙方逾期10日不能交付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的违约金，并且不再退还履约保证金，同时甲方征得鉴证方同意有权终止合同。

2、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自逾期之日起，向乙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0.2%的违约金；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付货款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2%的违约金。

第十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供需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处理。

第十一条：合同的生效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盖章后，由乙方在三个工作日内送至鉴证方审核鉴证，并向鉴证方缴纳2%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2、合同履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若有未尽事宜，需经甲、乙双方和鉴证方共同协商，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3、采购文件(编号：)、应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形成的文资料、询标纪要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4、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乙方、鉴证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受委托人(签): 或受委托人(签):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鉴证方(盖章): 杭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受委托人(签):

地址: 东新路155号(和平家私城四楼)

联系人:

邮编:

联系电话:

传真:

签约时间：200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杭州市 区 路 号

灯具合同范本[2] | 返回目录

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

供应商（乙方）：

鉴证方：

金额单位：元 数量单位：台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合同总价（人民币小写）：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注：以上合同总价包括运抵甲方的运费及安装调试费等。

□

4、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乙方、鉴证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受委托人（签）： 或受委托人（签）：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鉴证方（盖章）： 杭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受委托人（签）：

地址：东新路155号（和平家私城四楼）

联系人：

邮编：

联系电话：

传真：

签约时间：2xx年月日

签约地点：杭州市区路号

相关合同范本

灯具合同范本（3） | [返回目录](#)

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

供应商(乙方)：

鉴证方：

金额单位：元 数量单位：台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合同总价(人民币小写):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注: 以上合同总价包括运抵甲方的运费及安装调试费等。

乙方所供的设备是符合国家技术规范和质量标准, 经国家“三c”认证或国家有关部门检验的合格产品, 未曾开箱使用, 与合同规定的型号与配置相一致, 能够与用户现有设备正常连接; 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 能在设备功能范围内保障甲方的系统安全, 并稳定运行, 所供的设备符合甲方的采购要求。软件产品是原厂产品包或原厂商提供的许可证协议。如发生所供设备与合同不符, 甲方有权拒收或退货, 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乙方承担。

1、乙方在合同生效后 个工作日内, 按照其与甲方的事先约定将所供设备(出厂原包装)运至指定地点(杭州市内)拆箱, 负责安装调试和设备的集成, 按照甲方要求安装其它相关软件(软件版权由甲方负责), 正常运行后交甲方验收。

2、所供设备交付使用时, 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产品使用说明书、质量保证书、三包凭证等相关资料和原配的附件。

1、乙方将所供设备运至交货地点拆箱、安装调试完毕后, 由甲方当场验收, 双方共同签署《杭州市政府采购货物验收回复单》和《杭州市政府采购售后服务质量反馈表》。乙方提供的产品型号统一对应、描述一致。

2、鉴证方将会同采购办、监察、审计等部门以及聘请的技术顾问履行监督责任。

1、售后服务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乙方提供上门现场服务。所购设备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为 个月，乙方承诺免费提供7*24小时的电话技术支持和5*12小时的现场技术服务。

2、现场服务响应时间：乙方在质保期内接到甲方的电话后，杭州市区30分钟内响应，2个小时内到达现场，4小时内修复故障，4小时内不能修复的，承诺采取提供备品、备件或备机等措施，以保证甲方的正常工作，待维修配件到后再换回。

合同履行完毕后，由乙方开具统一收款收据(须有财政或税务机关监制章)，并持《杭州市政府采购货物验收回复单》、《杭州市政府采购售后服务质量反馈表》向鉴证方办理履约保证金无息原额退还手续。

经甲方验收合格交货后，乙方须在三个工作日内将《杭州市政府采购货物验收回复单》、《杭州市政府采购售后服务质量反馈表》报鉴证方备案后，凭原始凭据(发票)、《杭州市政府采购货物验收回复单》在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办理结算货款手续。

□

2、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自逾期之日起，向乙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0.2%的违约金;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付货款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2%的违约金。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供需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处理。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盖章后，由乙方在三个工作日内送至鉴证方审核鉴证，并向鉴证方缴纳2%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2、合同履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

同若有未尽事宜，需经甲、乙双方和鉴证方共同协商，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3、采购文件(编号：)、应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形成的文资料、询标纪要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4、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乙方、鉴证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受委托人(签)： 或受委托人(签)：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鉴证方(盖章)： 杭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受委托人(签)：

地址： 东新路155号(和平家私城四楼)

联系人：

邮编：

联系电话：

传真：

签约时间：200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杭州市 区 路 号

灯具合同（4） | [返回目录](#)

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

供应商(乙方)：

鉴证方：

第一条：设备品牌、规格型号、数量、价格及其它

金额单位：元 数量单位：台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合同总价(人民币小写):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注: 以上合同总价包括运抵甲方的运费及安装调试费等。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供的设备是符合国家技术规范和质量标准, 经国家“三c”认证或国家有关部门检验的合格产品, 未曾开箱使用, 与合同规定的型号与配置相一致, 能够与用户现有设备正常连接; 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 能在设备功能范围内保障甲方的系统安全, 并稳定运行, 所供的设备符合甲方的采购要求。软件产品是原厂产品包或原厂商提供的许可证协议。如发生所供设备与合同不符, 甲方有权拒收或退货, 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乙方承担。

第三条: 交货时间、地点

1、乙方在合同生效后 个工作日内, 按照其与甲方的事先约定将所供设备(出厂原包装)运至指定地点(xx市内)拆箱, 负责安装调试和设备的集成, 按照甲方要求安装其它相关软件(软件版权由甲方负责), 正常运行后交甲方验收。

2、所供设备交付使用时, 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产品使用说明书、质量保证书、三包凭证等相关资料和原配的附件。

第四条: 验收

1、乙方将所供设备运至交货地点拆箱、安装调试完毕后，由甲方当场验收，双方共同签署《□xx市政府采购货物验收回复单》和《□xx市政府采购售后服务质量反馈表》。乙方提供的产品型号统一对应、描述一致。

2、鉴证方将会同采购办、监察、审计等部门以及聘请的技术顾问履行监督责任。

第五条：售后服务

1、售后服务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乙方提供上门现场服务。所购设备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为 个月，乙方承诺免费提供7*24小时的电话技术支持和5*12小时的现场技术服务。

2、现场服务响应时间：乙方在质保期内接到甲方的电话后□xx市区30分钟内响应，2个小时内到达现场，4小时内修复故障，4小时内不能修复的，承诺采取提供备品、备件或备机等措施，以保证甲方的正常工作，待维修配件到后再换回。

第六条：履约保证金

合同履行完毕后，由乙方开具统一收款收据(须有财政或税务机关监制章)，并持《□xx市政府采购货物验收回复单》和《□xx市政府采购售后服务质量反馈表》向鉴证方办理履约保证金无息原额退还手续。

第七条：货款的支付

经甲方验收合格交货后，乙方须在三个工作日内将《□xx市政府采购货物验收回复单》和《□xx市政府采购售后服务质量反馈表》报鉴证方备案后，凭原始凭据(发票)和《□xx市政府采购货物验收回复单》在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办理结算货款手续。

第八条：其他约定

□

第九条：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履行合同的，自逾期之日起，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0.2%的违约金；乙方逾期10日不能交付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的违约金，并且不再退还履约保证金，同时甲方征得鉴证方同意有权终止合同。

2、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自逾期之日起，向乙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0.2%的违约金；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付货款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2%的违约金。

第十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供需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处理。

第十一条：合同的生效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盖章后，由乙方在三个工作日内送至鉴证方审核鉴证，并向鉴证方缴纳2%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2、合同履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若有未尽事宜，需经甲、乙双方和鉴证方共同协商，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3、采购文件(编号：)、应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形成的文资料、询标纪要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4、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乙方、鉴证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受委托人(签)： 或受委托人(签)：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鉴证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受委托人(签)：

地址：

联系人：

邮编：

联系电话：

传真：

签约时间：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灯具代理 灯具代理销售合同(10篇) 篇七

第五条：甲方责任

2、甲方负责提供符合成品保护要求的现场堆放场地，负责货物到现场后的卸货码放保管工作。如因甲方原因，未提供货物的安全堆放场地造成的货物损失，由甲方负责。

第六条：乙方责任

1、在本合同约定的供货完成前，乙方单方解除合同或中止供货，视为乙方违约，应赔偿本合同总金额10%给甲方作为违约金。

2、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及时将货物运送到现场，如不能按时交货或者交货数量不足，则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承担因此产生的直接损失。

3、如发现产品品种、规格、质量等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时，由乙方负责包退、包换，并承担该批不合格产品的退货费用。由于上述原因延误交货时间，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__10%__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第七条：产品保修、维修约定

4)乙方保修工作人员应遵循甲方或甲方委托人(物业管理公司)的规章制度，若在户内则应接受业主的监督，并做到现场文明施工，举止文明，工完场清。

第八条：合同的解除及变更

4、甲方迟延付款超过日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5、双方协商一致可变更合同，变更和解除合同所造成的损失由提出方承担。

第九条：不可抗力

2、合同一方延迟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3、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指不可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战乱、空中飞行物体追落，非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其他自然灾害。

第十条：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终止。

第十一条：争议处理方式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可以和解或要求主管部门调解。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或和解、调解不成时，向甲方所在城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其他约定

3、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负责人：负责人：

电话：电话：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账号:账号:

日期:日期: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标的物单价固定,数量为暂估量,最终结算数量以现场收料人员签收的票据作为结算依据。

第二条.质量标准

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第三条.交(提)货方式及验收

- 1.甲方提前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备货,乙方按甲方要求时间将货物及时送达至。
- 2.标的物的包装、供货、运输、卸车等工作及费用由乙方负责,运输途中的毁损、灭失责任由乙方承担。
- 3.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私自随意在现场卸货。
- 4.经现场取样验收合格并填写验收单后视为甲方接收。
- 5.货到现场三日内如有质量问题,乙方应无条件退货,运输费用及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担。

第四条. 结算及付款

第五条. 违约责任

- 1、如乙方因所供货物不符合合同要求导致甲方遭受损失，乙方应承担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 2、如乙方未按时将货物送到施工现场导致甲方遭受损失，乙方应承担合同总价款2%的违约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 3、乙方须保障甲方使用其产品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 4、甲乙双方特别约定本合同债权不得转让，如违反本约定，除转让行为无效外，违约方应支付另一方合同价款10%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另一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第六条. 合同解除

- 2、甲方迟延付款超过日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 3、因一方违约使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欲终止或解除全部合同，应以书面形式通知违约方，解除合同从书面通知送达对方时生效，如采用邮寄方式送达，双方一致同意按本合同地址发送邮件15日后视为送达。

第七条. 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任何一方都有权解除合同。所谓不可抗力，是指双方无法预见、无法避免并无法克服的客观情况。

第八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以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依法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其他

1、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年月日：

共2页，当前第2页12

灯具代理 灯具代理销售合同(10篇) 篇八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平等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二. 产品要求

乙方必须保证产品款式、款式符合甲方要求，且无任何质量问题，否则要承担相应的违约费用即合同金额的10%，并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其他损失。

三. 交货期限

乙方保证于本合同签署之日起，在_45天内，将甲方采购的物

品全部送达指定地不能拖延，否则乙方应从最迟交货日的次日起，每日向甲方支付延迟交货部分货款的百分之三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此项违约金以逾期移交物品部分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十为限度。

四. 交货及付款方式

帐号：

户名： 开户行：

五. 其他事项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本合同一式二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灯具代理 灯具代理销售合同(10篇) 篇九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注：标的物单价固定，数量为暂估量，最终结算数量以现场收料人员签收的票据作为结算依据。

第二条. 质量标准

应符合 国家强制性标准。

第三条. 交(提)货方式及验收

1. 甲方提前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备货，乙方按甲方要求时间将货物及时送达至 。
2. 标的物的包装、供货、运输、卸车等工作及费用由乙方负责，运输途中的毁损、灭失责任由乙方承担。
3.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私自随意在现场卸货。
4. 经现场取样验收合格并填写验收单后视为甲方接收。
5. 货到现场三日内如有质量问题，乙方应无条件退货，运输费用及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担。

第四条. 结算及付款

第五条. 违约责任

- 1、如乙方因所供货物不符合合同要求导致甲方遭受损失，乙方应承担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 2、如乙方未按时将货物送到施工现场导致甲方遭受损失，乙方应承担合同总价款2%的违约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 3、乙方须保障甲方使用其产品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 4、甲乙双方特别约定本合同债权不得转让，如违反本约定，除转让行为无效外，违约方应支付另一方合同价款10%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另一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第六条. 合同解除

2、甲方迟延付款超过 日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3、因一方违约使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欲终止或解除全部合同，应以书面形式通知违约方，解除合同从书面通知送达对方时生效，如采用邮寄方式送达，双方一致同意按本合同地址发送邮件15日后视为送达。

第七条. 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任何一方都有权解除合同。所谓不可抗力，是指双方无法预见、无法避免并无法克服的客观情况。

第八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以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依法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其他

1、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灯具代理 灯具代理销售合同(10篇) 篇十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注：标的物单价固定，数量为暂估量，最终结算数量以现场收料人员签收的票据作为结算依据。

第二条. 质量标准

应符合 国家强制性标准。

第三条. 交(提)货方式及验收

1. 甲方提前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备货，乙方按甲方要求时间将货物及时送达至 。
2. 标的物的包装、供货、运输、卸车等工作及费用由乙方负责，运输途中的毁损、灭失责任由乙方承担。
3.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私自随意在现场卸货。
4. 经现场取样验收合格并填写验收单后视为甲方接收。
5. 货到现场三日内如有质量问题，乙方应无条件退货，运输费用及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担。

第四条. 结算及付款

第五条. 违约责任

- 1、如乙方因所供货物不符合合同要求导致甲方遭受损失，乙方应承担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 2、如乙方未按时将货物送到施工现场导致甲方遭受损失，乙

方应承担合同总价款2%的违约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3、乙方须保障甲方使用其产品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4、甲乙双方特别约定本合同债权不得转让，如违反本约定，除转让行为无效外，违约方应支付另一方合同价款10%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另一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第六条. 合同解除

2、甲方迟延付款超过 日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3、因一方违约使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欲终止或解除全部合同，应以书面形式通知违约方，解除合同从书面通知送达对方时生效，如采用邮寄方式送达，双方一致同意按本合同地址发送邮件15日后视为送达。

第七条. 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任何一方都有权解除合同。所谓不可抗力，是指双方无法预见、无法避免并无法克服的客观情况。

第八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以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依法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其他

1、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

效力;

4、本合同一式 份, 甲方执 份, 乙方执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